

参加德福考试的考生应阅读并理解以下规则。该规则规定了考生在参加考试时的行为准则以及违反规则时的处罚办法。

1. 考试前一天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要求与网上报名时所使用的证件一致）、考号和证件照一张亲自到考点确认报名。
2. 考生在考试当天须出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或护照，此证件必须与网上报名和前一天确认报名时所使用的证件一致，否则不允许参加考试。
3. 在考卷分发结束后才到达考场的考生不允许参加考试。
4. 考试当日入场完毕后，考生禁止离开考场。考生只有在考试中间休息时才可以使用洗手间。此外，如有特殊情况考生需要离开考场，须经主考官同意并在监考人员的陪同下，考生方可离开考场。并且考生不得要求因此延长交卷时间。
5. 考试期间，考生不得随身携带手机、寻呼机、CD 播放机、mp3 或任何其它电子设备。如考点提供专门的房间用于存放个人物品，考生应将书包等所有随身物品存放于此。如考点没有专门用于存放个人物品的房间，考生应将所有个人物品置于考场内一角。
6. 考试期间，考生应关闭手机和呼机。如果考生的手机或呼机在考试期间发出声响，考生将被取消考试资格。如果考生试图在考试期间或中间休息时打电话，该考生将同样被取消考试资格。
7. 考生在考试中间休息时，禁止取用包内携带的除饮料、食品和纸巾以外的任何物品。考生禁止在考试休息期间内打电话或查阅笔记或词典等参考资料。
8. 考试期间，考生桌面上禁止放置除考卷、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和自带的圆珠笔或签字笔以外的任何物品。圆珠笔、签字笔的笔芯只能为黑色或蓝色。
9. 考生禁止将任何与考试内容有关的信息记录下来带离考场。每个考试部分结束后，考生均应上交所有试题册、答题纸及草稿纸。在所有考试材料收齐之后，考生方可离开考场。

考生应在考试时间内将所有答案誊写在答题纸上。阅卷时仅以答题纸上的答案为准，写在试题册或草稿纸上的答案将不受承认。如果考生某一部分考试交白卷，则视为中断考试，不予评分。考生将不能获得德福考试证书。

在主考人员宣布一个考试部分结束时，考生必须立即停止书写。如果考生在宣布考试结束后继续书写，主考官可以取消该生考试资格。

10. 考生如果干扰考试的顺利进行、违反规定使用参考资料、试图抄袭，主考官会对考生予以警告。如果考生不遵守主考官的指示，或者有证据表明考生使用了不允许用的辅助工具，考生将被取消考试资格。在这种情况下考生缴纳的考试费不予退还，德福考试院不向考生颁发德福考试证书。
11. 考生应按时参加下午举行的口试（具体考试时间由各考点决定）。在进入考场之前考生的身份将再次被确认。

12. 口试结束后，考生必须立即离开考场。考生禁止与其他考生谈论考试内容。
13. 考生如认为自己在考试中受到了不公正对待或对考试安排不满意，可以在考试后 5 日之内以书面形式向德福考试院考试委员会提出投诉。
14. 持有残疾证明的考生请在考试前三个月通知教育部考试中心，以便为考生参加考试采取必要的准备措施。

补充说明

- (一) 考试期间，主考官将收集考生的身份证（或护照）并多次检查确认考生的身份。如果对考生的身份存在疑问，考生应在考试后一周之内向教育部考试中心证明自己的身份。只有在考生身份完全确认之后德福考试院才能为考生颁发考试证明。
- (二) 建议考生在考试当天不要携带手机等物品。
- (三) 违反此考试规则的考生有可能终生被取消参加德福考试的资格。德国哈根的德福考试院有权对此做出最终决定。

免责声明

如因不可抗力造成德福考试无法顺利进行，德福考试院不承担责任。如考试或阅卷工作因不可抗力而受到干扰、被延迟或中断，德福考试院将竭尽全力尽快恢复考试的正常进行。德福考试院对此类情况所承担的责任限于退还考试费用或另外安排时间重新举行考试。

因技术原因造成的“口头表达”部分录音失败由各考点负责承担责任，如证明是由于考生操作错误或不遵守主考官规定而造成录音失败由考生承担责任。德福考试院不对录音失败承担责任。

请签署以下声明

本人已阅读过以上“德福考场规则”并同意遵守。

考生姓名: _____

考生签字 _____

地点, 日期 _____